

证券代码：836258

证券简称：高兴新材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## 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峰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向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将位于济宁市高新区王因镇济微公路东 5,905.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（济宁国用（2015）第 08123391 号）以及坐落在土地上的两处房产（济宁市房权证济字第 2015019336 号、济宁市房权证济字第 2015019342 号）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，贷款金额 300.00 万元，期限为一年，贷款用途为购买甲醛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高峰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已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经董事会提议，提名高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经股东大会选举后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起算。高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关于董监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高峰，男，1967 年 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88 年 7 月毕业于济宁师范专科学校数学系，大专学历；1988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，就职于山东省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，历任教培部科员、管道公司经营部主任、市场

开发部主任工程师；2001年7月至2015年8月，就职于济宁高兴木业有限公司，担任执行董事、工程师；2015年8月至今，就职于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；2016年11月至今，担任山东高翔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高昂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已于2018年8月11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经董事会提议，提名高昂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经股东大会选举后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起算。高昂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关于董监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高昂，男，1968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88年7月毕业于微山县第一中学，高中学历；1988年7月至1995年3月，就职于微山县化肥厂，工人；1995年4月至2001年6月，就职于滕州市章宏助剂厂，担任总经理；2001年7月至2015年8月，就职于济宁高兴木业有限公司，担任总经理；2010年10月至2016年11月，就职于山东高翔通用航空有限公司，担任总经理、执行董事；2014年12月8日至今，担任中视艾诺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；2015年8月至今，就职于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董事；2016年11月至今，就职于山东高翔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高珊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已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经董事会提议，提名高珊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经股东大会选举后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起算。高珊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关于董监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高珊，男，1970 年 7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90 年 7 月毕业于微山县第一中学，高中学历；1990 年 7 月至 1995 年 3 月，就职于微山县化肥厂，工人；1995 年 4 月至 2001 年 6 月，就职于滕州市章宏助剂厂，担任销售经理；2011 年 7 月至今，就职于济宁高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，担任执行董事和经理；2001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，就职于济宁高兴木业有限公司，担任监事；2015 年 8 月至今，就职于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；2016 年 11 月至今，担任山东高翔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高本池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已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经董事会提议，提名高本池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经股东大会选举后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起算。高本池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关于董监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高本池，男，1965 年 8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1987 年 6 月毕业于滕州二中，高中学历；1987 年 10 月至 2001 年 7 月，就职于柴里煤矿，

担任维修员；2001年7月至2015年8月，就职于济宁高兴木业有限公司，担任生产部维修中心主任；2015年8月至今，就职于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董事、生产部维修中心主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绍优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已于2018年8月11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经董事会提议，提名王绍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经股东大会选举后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起算。王绍优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关于董监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王绍优，男，1964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，高中学历；2007年2月至2012年2月，就职于山东拓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，担任配色员；2012年7月至2015年8月，就职于济宁高兴木业有限公司，担任生产部配色中心主任；2015年8月至2018年5月，就职于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生产部配色中心主任。2018年5月至今，就职于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董事、生产部配色中心主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，以现金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，资产总额为人民币

1,232,280.19元。该宗土地位于济宁市高新区王因镇王因路以东、腾飞路以北，土地面积为4,660.00平方米，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。

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8年4月11日出具的2017年年度审计报告（京永审字（2018）第146061号），公司2017年期末总资产为82,541,686.44元，本次购买资产总额占2017年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1.49%；公司2017年期末净资产为64,452,200.00元，本次购买资产总额占期末净资产比例为1.91%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2018年8月28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议案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年4月8日，公司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，借款期限一年，借款资金用途为购买甲醛。公司关联方济宁荟荃化工有限公司、实际控制人高峰及其妻子杨云、高昂及其妻子刘玉梅、高珊及其妻子李英与借款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对该笔借款提供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17)。

## 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高峰、高昂、高珊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均需回避表决。

## 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高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9日